简中医〔2016〕95 号

简阳市中医医院

关于印发《简阳市中医医院外出进修学习

管理规定（修订）》的通知

各科室、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我院医务人员外出进修学习管理工作，提高临床医技医师的业务素质和医院整体医疗服务水平，完善人才梯队建设，促进医院良性发展，经党政工联席会研究同意修订我院外出进修管理规定。

一、申请外出进修学习的必备条件  
   （一）热爱医院和本专业，思想进步，业务素质较高，能安心本专业的学习和工作，遵守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积极配合科室及医院的工作，且具备一定的培养潜质。  
   （二）必须取得执业医师资质或相应的资格证书。

（三）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中级以上职称。

（四）未晋升中级职称的医务人员，原则上不派出进修学习。但开展新项目、新技术必须进修学习的人员或承担各级立项科研课题需进修学习的人员，经科室讨论同意，科主任书面材料推荐，医院批准可提前安排进修学习。

二、办理外出进修程序

（一）符合进修条件要求下一年度长期（一般为6个月至1年）外出进修学习人员，必须在本年度填写《简阳市中医医院外出进修学习人员申请表》（附件1），经科室讨论同意科主任（护士长）签字后报科教科，年底由科教科统一上报党政工联席会会议研究决定，会议批准后，按进修医院要求时间提前一周办理外出进修学习相关手续。

（二）短期（一般为1至3个月）进修学习先由本人申请或凭会议通知，科主任签字同意并安排好科室工作，经科教科科长审核签字，分管院长批准，经院长同意后可外出学习。

（三）专题进修（通过有计划、有目标的短期学习掌握专业技术，有利于新技术、新项目的开展）进修时间为1-3个月，进修人员在递交进修申请书时要写清拟开展的新技术项目和重点学习内容以及技术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进修归来，一年内开展相应工作。

三、相关规定

（一）要求进修人员拟进修医院应为国内有一定知名度的三级医院及专科医院，或者是所进修学科水平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

（二）原则上不允许跨专业、跨学科进修，确因医院或科室工作需要等原因，须经党政工联席会会议研究决定。  
 （三）进修人员必须按计划完成学习任务，按时返回单位上班。不得随意更改进修专业、不得随意提前终止或延期进修，如确因医院或科室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改专业或提前终止、延期进修者，须经科室主任、科教科、院领导逐级批准。

（四）经医院批准的长短期进修学习人员外出前，须到科教科签定外出进修学习协议（附件2），并到人事科办理外出学习相关手续。进修学习期间费用及工资福利待遇，按医院人事科、财务科相关规定执行。

（五）未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任何人不得擅自外出。

（六）进修学习期间，因违反进修医院的规章制度或医疗行为过失被进修医院退回医院者，进修费用由进修者全额承担，5年内不得提出各种形式的进修、上学和参加学术会议的申请。  
     四、进修学习后管理

（一）长短期进修学习结束返院后，应及时到科教科、人事科报到，办理销假相关手续，并将新的信息和学习内容以书面形式报科教科，提出改进工作的计划和措施，必要时可安排院内讲座。在临床工作中应该积极开展并推行新技术、新业务。

（二）进修返院后将结业证书、鉴定表复印件及汇报材料交科教科存档，否则不予报销进修学习费用，并取消下次外出进修学习机会。

五、本规定自下发之日起执行，原来相关规定与本规定不一致之处以本规定为准。

简阳市中医医院

2016年8月17日

简阳市中医医院 2014年8月17日印发

附件1

简阳市中医医院

外出进修学习人员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职称 |  | | | 科室 |  |
| 进修单位 |  | | | | | | |
| 地点 |  | | | 时间 |  | | |
| 科主任/护士长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科教科/护理部主任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分管院长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院长批示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附件2

外出进修学习协议

甲方：简阳市中医医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向甲方申请外出进修，甲方基于业务发展规划、科室专业发展需要，同意乙方到 进修 专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充分协商、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外出进修学习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一、乙方外出进修时间从 年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二、乙方在进修期间，应尊敬指导老师，努力工作，服从安排，遵守进修医院的各规章制度和诊疗技术操作规范。不得收受、索取红包、礼品、药品回扣等。

三、乙方在进修期间，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不得做与进修活动无关的事宜，未按进修医院规定请假，被甲方抽查不在岗或被进修医院通告者，立即终止进修，并按甲方工作纪律处理，造成刑事或民事责任者由其个人负责，同时赔偿进修费等相应损失。

四、乙方在进修期间应钻研新知识、新技术、新方法，提高自已的专业技能。注重掌握适用技术，接受新观念及所在医院的管理理念、方法，回院后开展好进修专业专科工作，起到学科带头、带动作用。

五、乙方完成进修五日内到甲方报到，并服从医院、科室工作安排。乙方进修完成后应在甲方工作五年，期间不得调离、自动离职及其它形式放弃医院工作。

六、乙方完成进修未在约定时间内报到、进行完成后在甲方工作未满五年以及因乙方原因未完成进修的，属于违约行为。

七、由于乙方外出进修未为甲方提供劳动，因此乙方若有违约行为，应当退还甲方在乙方进修期间的工资、福利、进修费、住宿费、进修补助及资金利息等相关费用。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因进修专业方面医疗业务发展所产生的损失费（损失原因为该岗位是特殊岗位，需要重新招聘、培训造成的空岗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离院时一次性赔付医院损失费50000.00元（大写五万元整）。

八、本协议中所指的调离包括：调动、辞职、停薪留职等离开医院，不在甲方工作。

九、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若与法律法规发生冲突，适用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十、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本协议从双方签字盖章时生效。

甲方：简阳市中医医院

代表签字： 乙方签字：

二0一 年 月 日 二0一 年 月 日